

喀喇沁旗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喀喇沁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管理办公室、各部委办局中心、各人民团体:

为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内蒙古自治区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赤峰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赤峰市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喀喇沁旗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促进旗政

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经旗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喀喇沁旗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印发给你们，列入清单管理的决策事项须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各有关部门、各乡镇街道要严格按照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等法定程序开展前期工作，做好档案资料整理和法治政府建设智能化一体平台录入工作，并适时提请旗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附件：喀喇沁旗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喀喇沁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喀喇沁旗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
事项目录

序号	重大行政决策 事项名称	计划完成 时限	决策承办 单位
1	2024 年锦山城区温暖工程综合管网 改造项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	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赤峰和美工贸园河东片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铁南大街、经东三街（迎宾大街）、西拉沐沦大街下穿 G16 丹锡高速工程	2024 年 10.15	赤峰和美工贸园 管理办公室
3	锦山城区外环路建设项目（省道 206 线锦山镇区绕城公路工程）	2024 年 12 月底 （一期工程）	旗交通运输局
4	喀喇沁旗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有关事宜	2024.10.31	旗农牧局
5	喀喇沁旗小牛群河防洪工程（政府段）	2024.12.31	旗水利局
6	喀喇沁旗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牧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	2024.6.30	西桥镇人民政府

喀喇沁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0 日印发
